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人员情况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数据表格

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拟订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发展战略；制定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及各专项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参与起草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规章、草案及相关的政策、措施、行业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

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的管理、督查、考核工作；行使市、区人民政府确定的城管执法权限范围内的行政处罚权。

(4)、负责城管综合管理职责，承担对全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负责全区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检查、督办市民投诉事项。

(5)、负责全区范围内除市管道路以外的城市道路等设施维修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

(6)、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负责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管理和垃圾处理监管工作；负责环卫企业的资质管理；负责依法依规组织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负责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管理工作。

(7)、负责全区景观灯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

(8)、负责全区数字化城管的协调、管理工作；

(9)、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

(10)、负责督促城市道路井（沟）盖所有权人或者维护管理单位对井（沟）盖进行日常巡查和维护；

(11)、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12)、负责建筑垃圾运输资质的管理，依法查处无证运输建筑垃圾的行为；负责建筑垃圾的处置核准，依法查处违规倾倒建筑垃圾的行为和建筑垃圾在运输过程中污染路面的行为；

(13)、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

(14)、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

(15)、负责桥梁、地下通道、隧道的环境卫生和执法管理；

(16)、根据《武汉市燃气管理条例》规定，按照规定的职责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

(17)、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职责。

2016年江汉区交通运输局合并入城管局，因此增加以下9项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组织制定、实施全区道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区运力、运量的调研和预测；负责辖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协调工作。

(3)、负责辖区道路运输行业管理及从业人员资质审查和运营管理；负责治理非法营运客运出租汽车违法经营行为；负责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和道路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行政许可，负责从事装卸搬运、道路运输代理、货运配载信息服务、仓储理货、商品车发送业务的备案。

(4)、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监督管理；受理道路运输行业举报投诉。

(5)、负责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防汛、抢险救灾等物资的运力工作。

(6)、负责推进全区运输行业科技、环保和节能减排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安全生产。

(7)、负责道路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指导行业协会的工作。

(8)、区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9)、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 1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局机关 1 家单位经费预算。

(三) 人员情况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共有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0 人。2020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行政人员 15 人，事业人员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90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88 人。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1 年部门总预算 6126.9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7420.02 万元，下降 73.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压减 3000 万元，以及 2021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城建计划项目资金 15000 万元，所以经费相应减少。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6126.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26.99 万元，占 100%。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 612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16 万

元, 占 15.2%; 项目支出 5196.83 万元, 占 84.8%。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主要用于: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万元;
- 2、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万元;
- 3、 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万元;
- 4、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6126.99 万元 (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详见公开表 5), 具体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930.1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273.59 万元, 减少 29.4%,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在职人员 25 人,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在职人员 15 人, 所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减少。

(二) 项目支出 5196.83 万元。较 2020 年年初预算 22243.26 万元减少 17046.43 万元, 下降 7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城建计划项目资金 15000 万元, 所以经费相应减少。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 主要用于:

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市维护资金) 1630.83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业务运行经费;

2、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41 万元。主要用于交

通行业综合整治经费 21 万元；大城管宣传工作经费 20 万元；

3、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楼宇亮化电费补贴经费）405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提供楼宇亮化的单位进行亮化电费补贴；

4、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市家具、公益广告、架空管线、无主井盖维护经费）15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城市家具及公益广告、景观灯等日常维护；

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法律顾问、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45 万元。主要用于（1）、法律顾问经费 17 万元；（2）、党建经费 8 万元；（3）、安全生产经费 20 万元；

6、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预下达-大城管奖励）1000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上年大城管考核排名给予全区各相关部门大城管考核奖励；

7、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预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2000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分类工作相关费用；

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不可预见经费-机关）6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不可预见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30.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14.3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814.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09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15.8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 2021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15.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95 万元。包括：物类 95 万元，服务类 500 万元，工程类 1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2307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 2021 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1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及一般公共预算 5196.83 万元，共设立项目绩效指标 50 条，主要的绩效目标是大城管考核排名、道路清扫作业完成率、拆除违法建设数量等。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6126.99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1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17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是法律顾问服务费 17 万元。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1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 1 家单位。

二、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

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19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5883371-8310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

2021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26.9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32.25
三、事业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2.65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教育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0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310资本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农林水支出		399其他支出	6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4.95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26.99	本年支出合计	6,126.99	本年支出合计	6,126.99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126.99	支出总计	6,126.99	支出总计	6,126.99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域管局机关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年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126.99	6,12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3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35	3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79	310.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5	25.8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11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76	111.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0	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6	95.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5,588.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2.10	452.1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	392.10	392.1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	60.00	6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9	4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5	10.5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1	10.31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6,126.99	930.16	5,196.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3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35	3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79	310.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5	25.8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11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76	111.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0	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6	95.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392.10	5,196.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2.10	392.10	60.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	392.10	392.1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	60.00		6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9	4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5	10.5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1	10.31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26.9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32.25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2.65	
		205教育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09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310资本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农林水支出			399其他支出	6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4.95				
		222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26.99	本年支出合计	6,126.99		本年支出合计	6,126.9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126.99	支出总计	6,126.99		支出总计	6,126.99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特设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公开表5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26.99	930.16	5,196.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35	3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35	3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79	310.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5	25.8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1	24.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	11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76	111.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0	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6	95.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88.93	392.10	5,196.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2.10	392.10	60.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	392.10	392.1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	60.00		6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136.83		5,13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9	4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5	10.5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1	10.31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 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0.16	814.34	115.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25	432.25	
30101	基本工资	78.06	78.06	
30102	津贴补贴	93.43	93.43	
30103	奖金	149.00	14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85	25.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0	16.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22	25.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09	44.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82		115.82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54		11.54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42		2.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1.93		1.93
30229	福利费	9.19		9.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3		14.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1		42.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09	382.09	
30301	离休费	33.34	33.34	
30302	退休费	278.81	278.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94	69.94	

公开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情况说明
合 计	9.1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00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 公务接待费	0.10	

注：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开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21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0年9月25日

单位名称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机关				
填报人	宋清丽	联系电话	85883371-830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比	上年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126.99	100%	23547.01
		其他资金			
		合计	6126.99	100%	23547.0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930.16		1203.75
		项目支出	5196.83		22343.26
合计		6126.99	100%	23547.01	
部门职能概述	<p>城管职能：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和职责。</p> <p>交通运输职能：（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2）组织制定、实施全区道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区运力、运量的调研和预测；负责辖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协调工作。（3）负责辖区道路运输行业管理及从业人员资质审查和运营管理；负责治理非法营运客运出租汽车违法经营行为；负责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和道路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行政许可，负责从事装卸搬运、道路运输代理、货运配载信息服务、仓储理货、商品车发送业务的备案。（4）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监督管理；受理道路运输行业举报投诉。（5）负责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防汛、抢险救灾等物资的运力工作。（6）负责推进全区运输行业科技、环保和节能减排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安全生产。（7）负责道路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指导行业协会的工作。（8）区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9）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1、继续坚持对标最高标准，在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上下功夫。全面推广执法监管、环卫保洁的有益经验，进一步加大巡查、督办力度，通过“第三方”日常检查、专班巡查、指挥调度中心调度督办等措施，利用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p> <p>2、改革好执法、环卫体系，按照“民有所呼、我必有应”的要求，深入推进城市管理重心下移、适应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新要求。向街道派驻综合执法队伍，完成执法人员总编制的80%下沉基层一线，强化街道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职责。完成环卫市场化改革，推动背街小巷、社区建立常态化保洁机制。以垃圾分类全覆盖为目标，进一步落实街道、部门、单位及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责任，形成属地管理、责任人为主、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加快配套设施建设，在农贸市场、果蔬市场等试点建设湿垃圾处理设施，推进湿垃圾就近资源化利用。</p> <p>3、深入抓好背街小巷及社区提升环境，持续推进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四清一化”专项行动、“清洁家园”行动，改善背街小巷、社区环境面貌。发挥区域综委办公室、区域管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作用，加强对背街小巷、社区环境的检查考核及督查督办，逐步实现所有背街小巷及</p>				

	<p>社区无暴露垃圾、无乱堆乱放、无违规占道、无乱贴乱画、无道路破损、无凌乱管线、无井盖缺失的目标，全面提升背街小巷及社区环境品质。</p> <p>4、保障好智慧中队、法制队伍建设，将智慧城管向基层中队延伸，增强对基层中队的指挥、督导、调度，提升城市管理智能化水平，充分发挥智慧执法监督平台作用。巩固律师进中队制度成果，加强执法人员法律和业务知识培训，提高执法办案能力，提升案件办理质量。</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 1: (预下达)大城管奖励	经常性	1000	1000	按市区政府大城管考核工作相关规定预安排
	项目 2: (预下达)楼宇亮化电费	经常性	405	405	7500 千瓦时 (全区楼宇总功率) * (每月用电 48 小时*12 个月+节假日用电 120 小时) =522 万元, 压缩后按 405 万, 依据政府上会确定原则, 依据实际亮化情况核拨。
	项目 3: (预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经常性	2000	2000	预下达
	项目 4: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经常性	41	41	1、交通行业综合整治经费 21 万元; 2、大城管宣传工作经费 20 万元
	项目 5: 城市家具及公益广告设施维修费	经常性	15	15	1、公益宣传长廊排画面更换、景观灯维护等 15 万元
	项目 6: 法律顾问党建及安全生产	经常性	45	45	1、法律顾问事经费 20 万元; 2、安全生产经费 20 万元; 3、党建活动经费 10 万元
	项目 7: 城市维护资金	经常性	1630.83	1630.83	主要用于城管业务运行经费
	项目 8: 不可预见费(机关)		60	60	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不可预见支出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截止 2021 年)		年度目标		
	<p>以巩固双创成果为抓手, 努力改善市容环境, 以关注民生为根本, 不断保障改善群众生活, 以深化社会管理创新为手段, 全面打造江汉城管。以优化服务企业为推手, 促进江汉区商圈发展壮大。创新工作思路, 转变工作作风, 提高行政效能, 真抓实干, 克难奋进, 较好地完成任务。</p>		<p>1、争取大城管考核成绩排名靠前, 争取区绩效立功单位; 2、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完成 100%。3、广告及门面招牌整治完成 100%。4、道路维修及挖掘修复实现主次干道道路完好率 95%以上。5、井盖、架空管线、景观街维护完成 100%。6、严格对照作业标准, 进一步提升清扫保洁水平, 洗出路面本色完成 100%。7、进一步开展违法占道攻坚整治坚决取缔各类违法的占道市场完成 100%。8、道路交通监督管理完成 100%。9、保持社会稳定, 做好信访工作, 完成 100%。10、法治建设成效完成 100%。11、安全感满意度完成 90%。12、安全生产完成 100%。13、法治创建及</p>		

				普法依法治理合格值完成 95%挑战值 100%。14、区网格化案件按时办结率(市城管委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合格值 95%挑战值 98%。15、基层党组织建设完成 100%。	
长期目标:	努力改善市容环境,努力改善群众生活,促进江汉区商圈发展壮大,全面打造江汉城管。维护江汉区社会稳定,提高公众对政府满意度,使得江汉区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面积	10 万平方米	参照 2019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
		数量指标	道路、城市家具清洁面积	426.09 万 m ²	按照年初计划完成 9.57 万 m ² 清扫保洁工作(人行道 178.19 万 m ² 、车行道 93.8 万 m ² 、天桥及通道 5.2 万 m ² 、高架桥 55.1 万 m ² 、城市家具 93.8 万 m ²)
		数量指标	环卫清运量	1100 吨	一次清运和转运站 150 吨/元、二次清运 950 元/吨
		数量指标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	100%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实际清洗的公厕、垃圾箱、交通护栏、绿化带的数量/计划清洗的公厕、垃圾箱、交通护栏、绿化带的数量*100%
		数量指标	楼宇亮化数量	526 处	按照全年计划在区内完成 526 处的楼宇亮化。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吨数	1050 吨/天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吨数	63 吨/天	
		数量指标	道路维修面积	5.66 万平方米	全年维修道路面积为主次干道、CBD 和开发区 2.38 万平方米,一般道路、街巷道路和社区道路 3.28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控管新增违法建筑数量	0	参照 2018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控制为零,即发现一处、拆除一处。
质量指标		城管委大城管考核查控违单项成绩排名	前四名		

	质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建筑街区的覆盖率	≥90%	参照 2018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及时查处、及时拆除，保障拆控顺利进行。	
		灯光设备完好率	≥98%	灯光设备完好率=完好灯光设备数/灯光设备总数*100%	
		预算完成率	90%-100%		
		城管局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	同比提升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得到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管局各项工作完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结果的满意度，通过调查问卷获取数据。
	年度目标：	努力改善市容环境，努力改善群众生活，促进江汉区商圈发展壮大，全面打造江汉城管。维护江汉区社会稳定，提高公众对政府满意度，使得江汉区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面积	10 万平方米	参照 2019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
		数量指标	道路、城市家具清洁面积	426.09 万m ²	按照年初计划完成 9.57 万m ² 清扫保洁工作（人行道 178.19 万m ² 、车行道 93.8 万m ² 、天桥及通道 5.2 万m ² 、高架桥 55.1 万m ² 、城市家具 93.8 万m ² ）
		数量指标	环卫清运量	1100 吨	一次清运和转运站 150 吨/元、二次清运 950 元/吨
		数量指标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	100%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实际清洗的公厕、垃圾箱、交通护栏、绿化带的数量/计划清洗的公厕、垃圾箱、交通护栏、绿化带的数量*100%
		数量指标	楼宇亮化数量	526 处	按照全年计划在区内完成 526 处的楼宇亮化。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吨数	1050 吨/天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吨数	63 吨/天	
		数量指标	道路维修面积	5.66 万平方米	全年维修道路面积为主次干道、CBD 和开发区 2.38 万平方米，一般道路、街巷道路和社区道路 3.28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控管新增违法建筑数量	0	参照 2018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控制为零，即发现一处、拆除一处。
		质量指标	城管委大城管考核查控违单项成绩排名	前四名	
		质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建筑街区的覆盖率	$\geq 90\%$	参照 2018 年市查违协调办下达给我区的目标，及时查处、及时拆除，保障拆控顺利进行。
		质量指标	灯光设备完好率	$\geq 98\%$	灯光设备完好率=完好灯光设备数/灯光设备总数*100%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100%	
		时效指标	城管局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	同比提升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得到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管局各项工作完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geq 90\%$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结果的满意度，通过调查问卷获取数据。

项目 1: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3885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张浩	联系电话	6565388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按武汉市环卫作业费用综合指导价测算 2021 年环卫设施量总费用 18394 万元，主要用于全局 7 个二级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及环卫临时工人员支出及清扫保洁环卫作业经费及指挥中心、家具中心、园林绿化队等管理部门经费组成，主要对全区的道路进行清扫保洁，道路清洗、垃圾清运等、公厕维修及二级事业管理经费等公用支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上年未进行绩效评价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 年预算安排 18472 万元，目前已使用 80%。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630.83	当年金额	1630.83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630.83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1630.83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细化管理标准，提升了环境卫生作业水平。加大道路清洗力度，大力整治暴露垃圾，提升了环卫作业设施设备水平；积极探索环卫作业机制改革，加强路面检查，按照“定人员、定岗位、定时段、定内容、定标准、定奖惩”的要求，全方位地落实每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楼群院落和城区结合部的卫生长效管理工作，使得江汉区城市环境面貌得到有效改善。城市品位进一步提升。项目成本控制采取了一定的措施，服务对象满意度比较高。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城市维护资金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630.83（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果皮箱配备率	100%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垃圾清运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市民满意路达标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道路清洗合格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垃圾清运合格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清扫保洁合格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市城管委大城管考核年度排名	前三名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 2: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0905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孙斌	联系电话	6565090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2、负责全区井盖及架空管线进行维护和日常应及处理；3、负责对全区渣土工地进行专项整治；4、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5、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6、负责全区清除城市牛皮癣、消除乱涂乱画、乱贴现象；7、负责对全区通过采取设卡守控和巡查执法的方式治理超载超限行为；8、负责对全区门前三包进行宣传、检查；9、负责对全区大城管工作进行调度。				
项目概况	一、交通行业综合整治经费 21 万元：（1）、打黑及专项治理工作 7 万元：用于应急事项处理、机动车维修行业管理等 3 万元、执法办案联合整治（打击三烟 0.5 万、打黄、打非 1 万元、货运市场整治 0.5 万、全区综合治理 1 万、联合执法经费 1 万元），（2）、交通行业安全管理经费 6 万元：1、开展 2020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2 万元，2、隐患排查治理和打非治违专项经费 2 万，3、突发事件应急工作专项经费 2 万元；（3）、其他 8 万元：1、春运工作经费 6 万元，2、道路运输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2 万元， 二、大城管工作经费 20 万元：（1）、宣传片 3 万元（召开一次大城管工作总结会，每次制作一部宣传片，3 万元）；（2）、曝光片制作费 4 万元（每季度制作 1 次铁路沿线问题曝光片，每次 1 万元）；（3）、微信抖音公众号、门户网站等新媒体维护费、宣传制作费 13 万元。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上年未进行绩效评价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 年预算安排 146 万元，全部使用完毕；2020 年预算安排 54 万元，目前已使用 80%。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41.00	当年金额	41.00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1.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大城管宣传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20.00
交通行业综合整治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21.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 1、交通行业从事打黑工作、安全生产、春运、机动车维修行业、货运市场联合整治等各专项工作。
- 2、大城管宣传片、曝光片制作；无人机巡查等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41.0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春运期间转运旅客数量	约 21 万人次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宣传片 2 部，曝光片 12 部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交通运输安全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曝光问题整改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上述工作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保障了市容环境,为居民工作和生活提供便利	间接影响	间接影响
项目效益	07 环境效益	促进了城市生态文明的发展	间接影响	间接影响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有助于保障城市管理持续稳定进行,避免管理失控	间接影响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政协、行风评议等

项目 3: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预下达）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85311607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委广告科	负责人	方琦	联系电话	85311607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根据 2020 年第 10 次区政府常务会会议精神，在不增量的情况下 2021 年预计电费需要 405 万元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上年未进行绩效评价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2020 年安排 500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405.00	当年金额	405.00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05.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405.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楼宇景观亮化为文明创建及军运会保障提供坚实的基础，可以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步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预下达）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405.0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全区楼宇亮化 526 处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灯光完好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100%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05 经济效益	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给市民创造好的夜间生活环境	
项目效益	07 环境效益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促进城市生态文明的发展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工作的后续影响	展示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城市形象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以上	

项目 4: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城市家具、公益广告、架空管线、无主井盖维修设施维修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0905
项目实施单位	城市家具管理中心	负责人	朱少明	联系电话	6565090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1. 负责江汉区主次干道辖区内的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对主次干道的架空管线、城市家具爱心长椅、电杆、光电交接箱柜、人非护栏、亮化设备、雕塑、阻车石、自行车架、各类电杆等无主设施进行零星维修和维护。 2. 协助执法大队对违规占道亭棚进行拆除工作。 3. 江汉区公益宣传长廊建设工程。拟以“保护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功能、优化人居环境、改善基础设施”为目标，主要改造点包括金墩街、汉口火车站、发展大道、三环线、青年路。改造方案分为两类，分别是喷绘海报广告牌建设及真植物墙建设。以优化提升江汉区城市面貌，改善城市环境，建设具有武汉城市特色的公益宣传长廊。为宣传军运会，切实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贡献力量。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属 2019 年新增项目，无上年绩效评价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 年预算安排 100 万元，目前已使用 80%。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5	当年金额	15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公益广告牌设施维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15.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公益广告版、景观灯等维护，减少损坏数量，切实改变江汉区环境面貌，进一步提升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水平。为宣传军运会，切实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贡献力量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城市家具及公益广告设施维修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5.0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公益宣传长廊巡查面积	约 10000 平方米	通过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各街道亮化设施的问题，及时进行及处理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公益宣传长廊巡查频次	2 次/日	每天早,晚各巡查一次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设施完好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 5: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委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3885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委法制科	负责人	项在文	联系电话	6565090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任法律顾问所需的经费 17 万元,根据 2020 年部门预算项目通用定额标准-区直行政事业单位项目支出标准-法律顾问经费编制。党建工作经费 8 万元,用于委机关党支部开展活 20 万活动。安全生产 20 万元,用于委机关及二级单位安全生产月活动及消防器材更换。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未进行绩效评价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该项目未进行绩效评价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45.00	当年金额	45.00
2021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5.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委托业务费	45.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为委机关党支部党员活动安排党建经费。为委机关及二级单位安全生产月活动及消防安全设备更换安排安全生产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城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法律顾问、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45.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法律咨询完成率	100%	
		党员培训次数	12 次	当年完成 12 次及以上的党员培训活动。
		安全生产活动次数	12 次	项目单位是否每月开展一次安全生产活动，即当年安全生产活动次数是否达到 12 次。
	产出质量	消防安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实际通过验收的消防安全设备的数量/应更换的消防安全设备的数量*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预算执行控制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完成时效	法律咨询完成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法律顾问制度健全性	进一步健全	项目实施后，法律顾问制度是否进一步健全。
		法律意识提升度	提升	项目实施后，单位人员是否进一步提升了法律意识。
		党建活动参与率	≥90%	党建活动参与率=实际参与党建活动的党员数/单位党员总数*10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建立了后期跟踪机制，对项目进行事后监督，保障后续资金运转； ②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设置机构或配备人员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保障工作，使得效果具有长期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结果的满意度，通过调查问卷获取数据。

项目 6: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预下达）大城管奖励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0905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局	负责人	孙斌	联系电话	6565090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根据江城综委[2017]2号文关于印发《江汉区2017年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奖惩及责任追究办法》的通知对区相关职能部门给予奖励，2021年预安排1000万元。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往年未绩效评价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年预算安排1350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000.00	当年金额	1000.00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00.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1000.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1	
---	--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域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预下达）大城管奖励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000.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各单位考核得分	≥90-95 分	各单位年度综合成绩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值，根据各街道和单位承担任务的不同，分值不同。
		全区年度综合得分	≥82 分	全区年度综合成绩不低于 82 分。
	产出质量	各单位考核得分提升度	提升	在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了各单位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各单位考核得分是否有所提升。
		全区年度综合得分提升度	提升	在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了各单位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全区年度综合得分是否有所提升。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预算执行控制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在当年完成年初计划的各项工作内容。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营商环境的改善度	改善	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了城市管理水平，改善了营商环境，有利于招商引资。
	社会效益	市容市貌改善度	改善	通过问卷调查获取到项目实施后市容是否更整洁，住宅小区环境面貌是否得到了改善。
		常态化管理机制完善度	有所完善	项目实施后城市品质是否得到提升，是否促进了各单位城市管理标准的提升和常态化管理机制的完善。
	环境效益	处置问题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实施后是否促进了对油烟噪声、占绿毁绿、渣土污染等问题及时处置，是否加强了对生态环境的保护。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建立了后期跟踪机制，对项目进行事后监督，保障后续资金运转； ②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设置机构或配备人员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保障工作，使得效果具有长期性。

项目 7: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预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环卫科	负责人	熊楠	联系电话	65650905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城管局	负责人	张浩	联系电话	65650905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组织指挥全区性的综合执法活动；2、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等设施维护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工作，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和对从事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5、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等整治工作；6、负责全区燃气整治工作；7、负责全区“110”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的落实；8、负责城市绿化执法工作；9、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及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10、负责机动车道路停车收费工作和职责。				
项目概况	按照区政府为责任主体、街道具体负责、部门密切协同的要求，构建“分工明确、责任落实、监督有力”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机制。基本建立“干湿分类为基础、节点细分为补充、回收利用为导向”的分类投放系统，进一步完善与分类品种相配套的清收运体系。 2019年年底，全区单位（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全覆盖；居民社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各街道在前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的基础上，实现居民社区覆盖率达到100%，公共机构（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餐饮企业）覆盖率达到100%。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该项目往年未绩效评价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年预下达3600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2000.00	当年金额	2000.00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00.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2000.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范围，实现生活垃圾分类“量的拓展”：单位（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60%，社区、行政村达 50%；努力提升生活垃圾分类的效率，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质的提升”：积极推进示范片区建设，探索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经验，全市建成示范片区 100 个以上；构建和完善与分类品种相匹配的收运和处理系统，强化资源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率达 30%。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域管局集中 项目名称：（预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2000.0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垃圾分类容器配备率	100%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垃圾环保分拣屋租建率	24%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居民参与率	80%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绿色账户使用率	90%	